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零二三年五月

股东大会须知

为保障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的议事效率，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须在会议召开前2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以及参会回执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如股东（或股东代表）欲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五、为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在就股东的问题回答结束后，即进行现场表决。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该项表决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六、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七、公司聘请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八、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九、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股东大会会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14点30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5号楼

(三)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方式

其中：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6日至2023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四) 会议召集人：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镪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

(二) 大会主持人孙镪宣布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开始并致辞，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代表股份数情况。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审议议案（请主持人或者由主持人指定人员介绍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 1、《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9、《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2、《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关于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关于修改〈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工商备案相关手续的议案》

(五) 与会股东对公司上述议案逐项进行审议。

(六) 与会股东推举计票、监票人员。

(七) 与会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 统计表决票，宣读表决结果。

(九) 大会主持人宣读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与会代表在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盖章。

(十二) 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编制了《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已经完成，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公司现实业务各项基础、经营能力，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本预算未考虑资产并购等资本运作项目，依据2023年预计的合同收入和公司发展计划及公司经营目标编制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科学管理、审慎决策，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了公司的快速健康发展。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石振东、梅运河和肖忠实基于对2022年各项工作的总结，编制了《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报告期内公司运营情况和监事会工作情况，以及《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监事会编制了《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七：《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6,290,389.31元。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并拟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0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1,073,59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7,503,027.4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2022年度归母净利润比例为24.23%。

二、公司2022年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以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91,073,591股为基数测算，合计转增43,715,32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34,788,915股（本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四舍五入所得，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如在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派发总额、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派发金额、转增总股数。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行为，适应新的需求和政策法规要求，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最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针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议事规则修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十：《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进一步明确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规范议事方式及决策程序，促进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适应新的需求和政策法规要求，根据最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针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议事规则修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为独立董事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促进公司规范运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适应新的需求和政策法规要求，根据最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针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制度修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十二：《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规范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最大程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适应新的需求和政策法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针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管理办法修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十三：《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维护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增强公司规范运作能力，适应新的需求和政策法规要求，根据最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2号》”）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有关规则、指引，并结合《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具体情况，公司针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制度修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十四：《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加强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适应新的需求和政策法规要求，根据最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拟针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作出了修订。

制度修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十五：《关于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建立市场化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效益增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度制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议案十六：《关于修改〈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工商备案相关手续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适应监管新规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因公司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针对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订，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备案相关手续。

关于修改〈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工商备案相关手续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华峰测控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附件一《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经过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2022年公司的经营工作稳健有序，依据一年来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就公司财务情况报告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70,558,398.13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1.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6,290,389.31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9.95%。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70,558,398.13	878,269,295.84	21.89
营业成本	247,537,965.16	173,748,487.47	42.47
销售费用	98,153,257.57	76,440,881.90	28.40
管理费用	61,150,187.85	55,681,165.38	9.82
研发费用	-47,391,266.66	-19,912,499.30	138.00
财务费用	117,809,192.43	94,044,119.58	25.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832,444.38	354,442,445.26	11.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448,181.21	309,833,613.56	-190.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60,368.02	-48,291,044.55	131.84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70,558,398.13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1.89%。营业成本247,537,965.1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2.47%。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	1,068,209,300.27	245,536,707.04	77.01	21.83	43.35	减少3.46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华峰测控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测试系 统	1,014,554,079.96	232,981,021.86	77.04	23.56	44.52	减少 3.33个 百分点
测试系 统配件	53,655,220.31	12,555,685.18	76.60	-3.69	24.71	减少 5.33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境内	949,281,519.82	218,530,098.11	76.98	17.37	40.70	减少 3.82个 百分点
境外	118,927,780.45	27,006,608.93	77.29	74.98	69.15	增加 0.78个 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测试系统	套	1,075	1,500	278	-45.57	-0.92	-62.28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半导体 器件专 用设备 制造	原材料	200,866,678.57	81.81	134,458,665.08	78.50	49.39	主要系报告期内 销售规模增加、 产品结构变化、 物料成本上升及 精益管理导致人 力成本下降所致
	人工和 费用	44,670,028.47	18.19	36,822,327.34	21.50	21.31	
	合计	245,536,707.04	100.00	171,280,992.42	100.00	43.35	
分产品情况							

华峰测控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测试系统	原材料	190,820,333.71	81.90	126,835,262.79	78.66	50.45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增加、产品结构变化、物料成本上升及精益管理导致人力成本下降所致
	人工和费用	42,160,688.15	18.10	34,411,524.52	21.34	22.52	
	小计	232,981,021.86	100.00	161,246,787.31	100.00	44.49	
测试系统配件	原材料	10,046,344.86	80.01	7,623,402.29	75.97	31.78	
	人工和费用	2,509,340.32	19.99	2,410,802.82	24.03	4.09	
	小计	12,555,685.18	100.00	10,034,205.11	100.00	25.13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3,892.0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2.3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A	7,889.66	7.37
2	客户B	5,103.41	4.77
3	客户C	4,984.16	4.66
4	客户D	3,421.65	3.20
5	客户E	2,493.16	2.33
合计	/	23,892.04	22.32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8,916.7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5.5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690.45	10.73

华峰测控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	供应商二	1,942.60	7.75
3	供应商三	1,932.70	7.71
4	供应商四	1,412.74	5.64
5	供应商五	938.30	3.74
合计	/	8,916.79	35.57

5. 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98,153,257.57	76,440,881.90	28.40	销售规模扩大，市场、销售和服务部门人员增加，海外销售网络的建设，导致销售人员的薪金及其他各类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管理费用	61,150,187.85	55,681,165.38	9.82	随着公司营收规模的增加，各类管理人员薪酬等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7,391,266.66	-19,912,499.30	138.00	本期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购买存款类产品增加和汇兑损益所致
研发费用	117,809,192.43	94,044,119.58	25.27	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开发

6. 现金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832,444.38	354,442,445.26	11.11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448,181.21	309,833,613.56	-190.84	主要系上期购买理财产品大于赎回金额、本期赎回的理财产品大于购买金额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60,368.02	-48,291,044.55	131.84	主要系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所致

二、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华峰测控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	
货币资金	1,968,977,537.45	58.40	1,439,203,873.45	49.38	36.81	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以及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40,050,141.85	11.67	-100.00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应收票据	90,759,634.11	2.69	194,035,281.96	6.66	-53.23	主要系期初票据本期到期回款所致
应收账款	338,754,125.09	10.05	157,821,537.11	5.41	114.64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9,478,120.00	5.62	78,882,634.35	2.71	140.20	公司新增投资，以及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附件二《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公司现实业务各项基础、经营能力，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本预算未考虑资产并购等资本运作项目，依据2023年预计的合同收入和公司发展计划及公司经营目标编制的。

二、2023年经营目标

本年度公司积极开拓市场领域，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工艺水平，降低成本，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三、利润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
营业收入	100,000.00
营业成本	27,000.00
税金及附加	1,400.00
销售费用	11,300.00
管理费用	6,400.00
研发费用	15,500.00
财务费用（收益用“-”表示）	-3,000.00
其他收益	3,200.00
投资收益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用“-”号表示）	5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用“-”号表示）	-5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00.00
营业利润	45,100.00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利润总额	45,100.00
所得税费用	5,100.00
净利润	40,000.00

四、预算说明

根据2022年度公司的整体生产经营、各项业务收支情况以及已签订的销售合同及其他有关资料，综合考虑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过分析研究编制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

五、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盈利预测和经营业绩的承诺，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附件三《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科学管理、审慎决策，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了公司的快速健康发展。现将董事会2022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2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70,558,398.1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89%；实现净利润526,290,389.3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95%。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为3,138,951,327.1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76%，公司的总资产为3,371,356,514.4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67%。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履职，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审慎判断，积极为公司的发展建言献策，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所有会议的召开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内容
1	第二届第十次	2022.2.25	1.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9.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华峰测控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p>1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p> <p>11. 《关于批准并报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的议案》</p> <p>12.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13.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4.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5.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p> <p>16. 《关于修改〈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工商备案相关手续的议案》</p> <p>17.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	第二届第十一次	2022. 4. 18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二届第十二次	2022. 5. 17	<p>1. 《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p> <p>2. 《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p> <p>5. 《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p> <p>6.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7.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4	第二届第十三次	2022. 5. 27	<p>1.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p> <p>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5	第二届第十四次	2022. 6. 14	<p>1.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6	第二届第十五次	2022. 8. 24	<p>1.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p>

华峰测控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4. 《关于修改〈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工商备案相关手续的议案》 5.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二届第十六次	2022. 10. 27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 2023年工作计划

2023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附件四《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总体工作回顾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自身职责,对2022年度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各方面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能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进行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二届第九次	2022. 2. 25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	第二届第十次	2022. 4. 18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二届第十一次	2022. 5. 17	1. 《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华峰测控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5.《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6.《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第二届第十二次	2022. 5. 27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5	第二届第十三次	2022. 6. 14	《关于聘请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第二届第十四次	2022. 8. 24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	第二届第十五次	2022. 10. 27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的检查结果

2022年，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认真审阅公司月度会计报表，及时了解财务信息。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运作规范、正常，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